**乌审召镇规划三街道污水管道改造工程**

**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1. 工程名称：乌审召镇规划三街道污水管道改造工程。
2. 编制范围：施工图纸。

三、建设地点：乌审旗乌审召镇。

四、编制依据：

1.《2013年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2.《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 （GB50857—2013）；

3.与本工程有关的标准（包括标准图集）、规范、技术资料；

4.安全生产计提费依据内建标（2025）98号文新增，房屋建筑工程计提

比例为3%，市政公用工程计提比例为1.5%。

五、暂列金及其他项目

1.暂列金额：117287元（已含税金）；

2.本工程无材料暂估单价；

3.专业工程暂估价：详见专业工程暂估价附表。

六、本工程人工费按照内建标〔2021〕148号《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现行预算定额人工费的通知》调整。

七、规费税金

1.规费执行《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规费中养老保险费率的通知》（内建标函【2019】468号）,规费为19%。

2.税金执行（内建标[2019]113号）《关于调整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文件，税金为9%。

八、本说明未尽事项，以计价规范、工程量计算规范、计价管理办法、招标文件以及有关的法律、法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文件为准。